

一版 / 新聞

二版 / 迎新專欄

三版 / 班聯會專欄

發行 / 蘇清守

出版 / 附中人社

附中

37

中華民國七十八年十月十四日星期六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

附堡小將 初披戰甲

新生訓練圓滿結束

【本刊訊】本屆附堡小將，其中音樂與美術實驗班各一班，數理科學實驗班兩班，女生班四班與男生班十八班。今年新生訓練課程排定為兩天半，自八月二十三日至南樓川堂集合起至八月二十五日

最後巡禮

舊音樂館拆除

【本刊訊】陪伴了附中同學多年的音樂館，由於有了新音樂館的接替，於暑假中拆除，也正式的向同學們說再見了。

對於這樣的老朋友，同學們的感覺是既熟悉又陌生，這大概是因為有許多同學並未實際與它接觸過的緣故吧！但不論怎樣，它是許許多多愛好音樂的附子們學習音樂的殿堂，它造就了不少的音樂藝術人才，也培養了許多的演奏家。

昔日，每天早晨經過音樂館，總會聽到各種悠揚的樂聲飄飄傳來，為老舊的音樂館添上幾分悠柔、清新的氣息，這時的音樂館是最美的，它所散發出音樂之美是無可比擬的。

今天，我們用真誠的心，懷念它，並感謝它曾提供了如此好的學習環境，也希望音樂新館能成功地接替它，造就出更多更好的音樂人才！

【本刊訊】本屆附堡小將，為了迎接又一屆附堡小將的到來，學校一如以往於開學之前，舉辦新生訓練，以期使新生能迅速地適應環境並了解各處室的處室的工作情形與有關規定。本學年度共計招生二十六名。一般來說，新生對於此次新生訓練各項活動反應良好，除了少數人於課程中不甚專心，但在各教官的嚴格督導之下，也都知錯能改，表現令人激賞。根據一位高一小將所說，新生訓練確實幫助他了解附中，認識附中，更加喜歡附中。而自高二騎士中挑選出的五十四位精英在三天期間，所擔任的輔導班長，

美術班 成立

新伙伴

【本刊訊】自本學期開始，本校招收了一批美術班的新生，不但成為各社團爭寵挖角的對象，也是全校師生矚目的焦點，更為附附帶來一股新鮮的活力。

由蘇憲法老師帶領的六九九班，多來自於明倫、金華、建華、南投、福和、五常等數所國中的美術精英。這群小將原就讀的國中有的已設有美術班，有的則否。他（她）們經過甄試保送或自由報考之後，成為附中第一屆美術班。

【本刊訊】本屆畢業生，另各幹部也順利產生。至於級徽、紀念書包、戰袍，畢聯會已委託班聯會代為徵選，歡迎同學踴躍設計

【本刊訊】本校國中部七十七學年度的應屆畢業生報考北區公立高中聯招的錄取率已統計出來。男生錄取率為五〇・五二%，女生為六〇・二六%，合計為五四・八六%，較去年的五二・四〇%高出二・四六%。

【本刊訊】為了迎接高一小將們的到來，班聯會及社聯會邀集了校內許多社團，共同參與本次的迎新晚會。

【本刊訊】本屆畢業生報考人數共有一千二百六十三名（含甄試保送），錄取一千零二十五名，錄取率高達百分之八十一點一五，較去年百分之七十四點九四的錄取率，動升了六點二一個百分點，創近十年來之最高紀錄。其中第二、三、四類組錄取率為百分之八十點一八，而第一類組更高達百分之八十三點二〇，全校師生聞訊均欣喜不已。

【本刊訊】本校國中部七十七學年度的應屆畢業生報考北區公立高中聯招的錄取率已統計出來。男生錄取率為五〇・五二%，女生為六〇・二六%，合計為五四・八六%，較去年的五二・四〇%高出二・四六%。

【本刊訊】本屆畢業生報考人數共有一千二百六十三名（含甄試保送），錄取一千零二十五名，錄取率高達百分之八十一點一五，較去年百分之七十四點九四的錄取率，動升了六點二一個百分點，創近十年來之最高紀錄。

【本刊訊】本屆畢業生報考人數共有一千二百六十三名（含甄試保送），錄取一千零二十五名，錄取率高達百分之八十一點一五，較去年百分之七十四點九四的錄取率，動升了六點二一個百分點，創近十年來之最高紀錄。



新訓練一景

也令他感到興奮，感到附子欣欣向榮，朝氣蓬勃的一面。新生訓練已經結束，新生代小將也已正式進駐附中，讓我們齊聲為他們喝采，替他們加油！

外號

再創天量 升學率

【本刊訊】七十八學年度大學入學考試本校應屆畢業生報考甄錄取人數比率狀況統計表已由教務處統計完成。本屆高三應屆畢業生報考人數共有一千二百六十三名（含甄試保送），錄取一千零二十五名，錄取率高達百分之八十一點一五，較去年百分之七十四點九四的錄取率，動升了六點二一個百分點，創近十年來之最高紀錄。

【本刊訊】本屆畢業生報考人數共有一千二百六十三名（含甄試保送），錄取一千零二十五名，錄取率高達百分之八十一點一五，較去年百分之七十四點九四的錄取率，動升了六點二一個百分點，創近十年來之最高紀錄。

迎新晚會 反應熱烈

【本刊訊】為了迎接高一小將們的到來，班聯會及社聯會邀集了校內許多社團，共同參與本次的迎新晚會。本次晚會於九月一日下午五時三十分展開，參與本活動之社團依序為禮兵隊等十二個社團。

破蛹——班聯會改組

班聯會工作人員名單

洪思吟 675	行政主席
黃思超 684	學藝組長
吳大宇 694	消費組長
唐學誠 682	康樂組長
朱旭新 677	事務組長
黃信介 685	秘書組長

工作計畫

關於78學年度這新的一學期，班聯會行政部門已在暑假提出了各項工作計畫。

(一)學術方面：我們將舉辦一系列的演講活動，邀請三位至四位文壇上的作家來現身說法。除此之外，火鳳凰徵文也是活動之一，題目及獎勵辦法將於開學後發出，歡迎

各位同學踴躍投稿。還有，舉辦一次純展覽性的書展也是學藝組的努力方向。

(二)娛樂方面：這學期將舉辦二次大型晚會，一是由本校社團負責演出的迎新晚會；二是一年度度的新春晚會，屆時將邀請校外社團來共襄盛舉。另外，本學期將放映四次電影，影片的選擇除了第一次由於時間在開學第一週過於緊湊無法達成外，其餘皆採問卷調查方式，由同學們選出理想中的影片。

(三)協調溝通方面：每月召開班代表大會及工作幹部會議各一次。如果同學對於學校的行政措施有所疑問，可在班代表大會上由班代表提出，我們再請各單位的負責人列席班代表大會，直接與同學進行面對面的溝通。

(四)其他方面：午間的音樂播放也是由班聯會負責，如果同學們對於所播的樂曲不滿意的話，歡迎提供更好的錄音帶給我們。另外，各式的學生訪問團的歡迎送茶會也是工作內容之一。

班聯會的基礎是全體附中同學，唯有大家對我們支持，我們才能一年比一年做得更好。高一小將們，班聯會竭誠地歡迎你們的加入！

溝通管道

各位同學如果對於班聯會有任何的建議或者疑問，最簡單的方法便是與班上的班代表溝通，反應到班代表大會上。如果您覺得意猶未盡，歡迎寫成書面方式投寄到班聯會信箱，我們定期由秘書組開閱並覆信，別忘了署名喔！班聯會信箱共三個，分別位於：

- 南樓川堂靠東側
- 中正樓訓導處前的走廊上
- 舊北樓川堂

除了您與我們的單向溝通外，班聯會每月會發出一班聯會通訊，給各班，內容報導我們的工作進度，近期內的活動名稱及班代表大會的會議結果。此外，南樓川堂上的大型海報也是我們與您溝通的途徑。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 附屬高級中學

學生班級聯合會

組織章程

一、名稱：本會訂名為「國立台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學生班級聯合會」，以下簡稱「班聯會」。

二、宗旨：

- (一)推動實踐校訓，發揚附中精神。
- (二)推動校內有關學生各項活動。
- (三)作為學校行政與全體同學間之溝通橋樑。
- (四)培養同學自治能力，建立民主觀念與風度。

三、組織：班聯會於訓導處輔導之下組織如左：

- (一)班聯會分設「行政部門」及「班代表大會」兩部分。
- (二)行政部門設第一行政主席及第二行政主席各一名。第一行政主席之下設財務、秘書、康樂、衛生消費、學術文化五個常設組，每組組長一名。
- (三)班代表大會由各班班代表組成，設大會主席、副主席各一位，及會議記錄二名。

四、組成辦法：

(一)行政部門

1. 第一行政主席：
 - (1)資格：高二同學（不得兼為班代）。
 - (2)產生方式：由每任第二主席升任。
 - (3)任期：自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六月三十日止為一階段。
- 自每年七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為一階段。

(4)職權：

- ①對外為全校學生代表，對內負責班聯會行政事務。
- ②升任後組成內閣並公布名單。每次班代表大會中行政部門均須列席報告並接受質詢。
- ③執行班代表大會之決議，如有窒礙難行處，第一行政主席應提出理由與證據予以駁回，亦可提出意見由大會重新審核，得予修正原案一次。

，則行政主席須予執行或向大會辭職。

④行政幹部若有失職，可由第一行政主席更換幹部。

2. 第二行政主席：

- (1)資格：高一同學（參選時）。
- (2)產生方式：期末考前第四週開始競選，期末考前第三週班會投票。
- (3)任期：
 - ①第一學期選出者，任期自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六月三十日止。
 - ②第二學期選出者，任期自每年七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4)職權：

- ①協助第一行政主席處理事務並見習。
- ②第一主席任期內因故無法處理其職務時由第二主席代理。

3. 行政幹部：

- (1)資格：全校同學（含班代表）。
- (2)產生方式：由第一行政主席任命之，可兼具班代表資格。
- (3)任期：同組成內閣之第一行政主席任期。

(4)職權：

- ①提出工作計畫，交由班代表大會審查，通過後有執行之義務。
- ②隨第一行政主席列席班代表大會報告並接受質詢。

(二)班代表大會

1. 大會主席：

- (1)資格：各班班代表。
- (2)產生方式：由各班班代表自願登記參選，經由班代表大會選出。
- 第一高票者擔任大會主席，第二高票者擔任大會副主席。

(二)班代表大會

1. 大會主席：

- (1)資格：各班班代表。
- (2)產生方式：由各班班代表自願登記參選，經由班代表大會選出。
- 第一高票者擔任大會主席，第二高票者擔任大會副主席。

(4)職權：

- ①召開並組成班代表大會。
- ②協調班代表大會與行政部門之爭議。
- ③必要時可加開臨時會議。

2. 大會副主席：

- (1)資格：各班班代表。
- (2)產生方式：由各班班代表自願登記參選，經由班代表大會選出。
- (3)任期：一學期。

(4)職權：

- ①協助大會主席處理事務。
- ②大會主席因故無法處理其職務時由大會副主席代理。

3. 班代表：

(1)資格：各班於學期開始時推選班代表一名，其為班級中一專任幹部（不得由其他班級幹部兼任）。

(2)任期：一學期。

(3)職權：在班代表大會中具有表決、發言、質詢、提案權。

(4)義務：

- ①在各班班會中，有向班上同學報告班代表大會會議結果之義務。
- ②有出席班代表大會之義務。如因故未能出席，得由代理人出席。
- ⑤代理原班代表出席者在會中僅具有發言權。

4. 會議紀錄

- (1)資格：各班班代表
- (2)產生方式：由大會主席指定二名以上，經大會選出獲得最高票之二名同學擔任。
- (3)任期：一學期。
- (4)職權：每次班代表大會結束後三天內將會議紀錄送交訓導處審核。

五、班代表大會：

1. 每月召開一次，必要時主席得召開臨時大會。

2. 會議職權：

- (1)審核本學期班聯會預算，支出及臨時收費。
- (2)修改本會會章。
- (3)提出大會主席、行政部門主席罷免案。
- (4)經由會議將學生意見轉呈學校。
- (5)會議決議案得交由行政部門執行。
- (6)糾察班聯會行政部門之工作。

六、班聯會行政部門

1. 由第一行政主席組成內閣。
2. 分組：常設組之名稱及工作如下：
 - (1)秘書組：掌管檔案整理及公關事務。
 - (2)財務組：掌管班聯會費及財物。
 - (3)康樂組：辦理各項康樂活動。
 - (4)衛生消費組：處理衛生消費事件。
 - (5)學術文化組：辦理各項學術活動，提升文藝氣息。

七、主席罷免規則：

- (一)班代表八分之一以上建議，四分之三以上出席及出席代表三分之二以上決議則提出大會改選。
- (二)罷免須於主席上任十週後方可提出。

八、章程修改：

- 本章程如有未盡事宜，由班代表五分之一提議，四分之三出席及出席代表三分之二決議得提出修改。